

生  
于  
中  
国

# 运

南 强

置身于一个伟大民族的变革时代，分享时代的艰辛挫折、爱与苦难、喜悦欢乐、拥有传奇与平凡、浓烈和淡泊。

也许，这就是幸运。

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# 幸运

南强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(闽)新登字05号

幸 运

南 强著

\*

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福州东水路76号 邮编: 350001)

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

福州世友电脑公司排版

福州美术印刷厂印刷

(福州市五里亭46号 邮编: 350003)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9.25 印张 3 插页 220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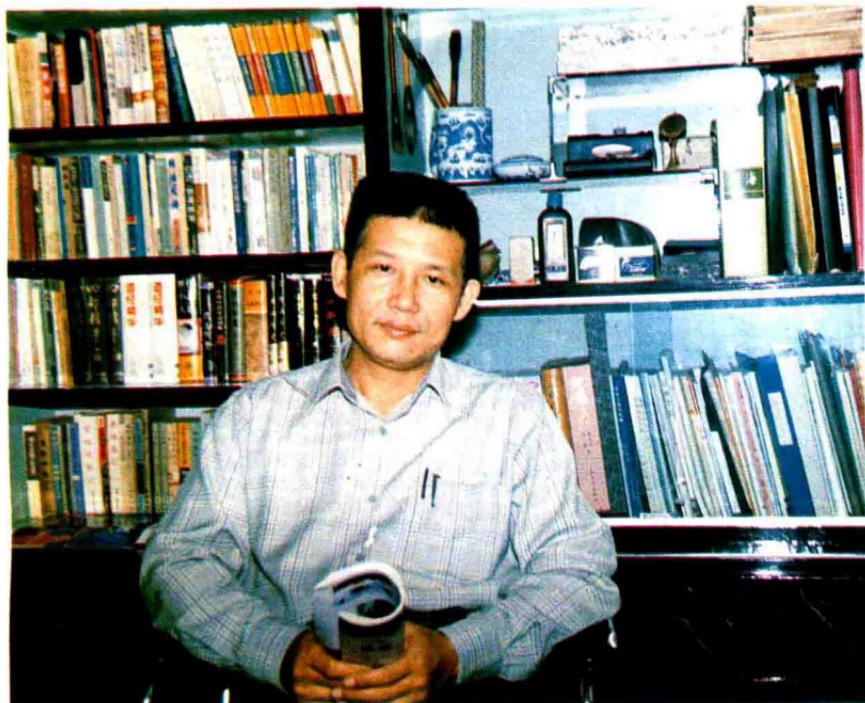
1996年12月第1版

1996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2000

ISBN 7-80534-958-4  
I · 853 定价: 15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寄承印厂调换



### 作者简介

南强，原名宋恒。一九五二年七月生于福建建瓯市。六九年二月到建瓯农村插队，历时十年。七七年考入南平师专中文系。毕业后担任教师、秘书、乡党委副书记，现任建瓯市教育局副局长、建瓯市文学协会会长，南平市作家协会副主席，福建省作家协会会员。文学创作始于插队期间，一九七九年开始正式发表作品，著有长篇小说《铁铜恨》《摩登强者》两部，电视剧《神奇的万木林》一部，短篇小说、报告文学、散文数十篇，获文学奖两次。

# 序

公元一九七〇年，初夏的一天傍晚。

武夷山脉东侧的一座大荒岭上。

夕阳的血光透过鱼鳞般层层叠叠的积云，滴洒在莽莽苍苍的林海树梢，天色苍茫昏黄。林蝉一声接一声依依呀呀地啼叫着，空中不时响起归鸟扑楞楞的拍翅声，草丛里夜出觅食的野兽开始悄悄地走动。蜿蜒如肠的山路寂静凄凉。一个中等个头衣衫破烂头发如猬却又脸皮白净的英俊少年，肩上扛着一捆沉重的竹篾坯把，孤零零地往山下挨着。

说是挨，因为实在走不动了。他叫李燃冰，是刚从城里来的插队知青，只有十七八岁。今天早上，队长派他去四十里外的大山上扛竹篾坯，这些竹篾坯是用来编织晒谷竹席用的，因为夏收时节很快就要到了。一捆竹坯约一百斤重，如果路短，他勉强扛得动。可是俗话说长路没轻担，何况走的又是崎岖山路。十里过后，与他同去的农民依然轻轻松松，他却开始吃不消了。先是肩膀被竹坯磨得火辣辣地痛，以后这疼痛扩展到腰背，仿佛有人在后面使劲地抽背上的筋；再以后就痛的麻木僵硬了，只觉小腿跟发软，浑身虚汗淋漓，走一步都要付出极大的努力。好几次他真想一下把它扔到身旁的大山沟去，然而他始终将它扛在肩上。

怎么能扔呢？队长派他来就是要扛它的，凭着它，才能记一天的工分，才能完成接受再教育的任务，才能在广阔天地里滚一

身泥巴流一身大汗，才能改造小资产阶级世界观，成为红彤彤的无产阶级接班人。因此，只要生命在，竹篾坯就必须在。

同行的农民们早已没影没踪了。他们除了挣工分，还有许多家务事要做，不能等他慢慢挨。他们这时候已经到家了。也许正在倚着热腾腾的灶膛火，美滋滋地喝着家酿红酒呢。这样的活儿对于从小就在大山里滚打的当地农民来说，只是小菜一碟。然而对于从未经过体力劳动锻炼的城市知青就不同了，他们不是在扛东西而是在移山。

天色越来越暗，下山的路仿佛无穷无尽。肚子又咕噜咕噜叫起来，中午吃的盐水米饭早已消化殆尽，肚里好像有只手在掏五脏六腑，整个人似腾云驾雾。突然，眼前亮起了几十盏幽幽的小蓝灯。

那是什么？

天哪，竟是一群豺狗！

他从没见过这种野兽，但是已经不止一次听当地农民讲过这种野兽的可怕了。据说，山上最凶狠的猛兽要数豺狗。豺狗是二郎神的狗，所以山上无论什么野物包括老虎豹子都怕它。它最喜欢猎捕野猪。一旦发现野猪，就紧紧盯着不放。野猪发现豺狗跟上自己，总是拼命地跑，可是不管跑到哪里，也别想把豺甩掉。直到口吐白沫，呼哧呼哧喘气，再也跑不动了，这时豺狗才一拥而上将它咬死分吃。遇上凶猛的大野猪，豺们通常是先把它包围住。有经验的大野猪，常常会找一棵大树或者悬崖壁靠着，以防腹背受敌。这时，一群中个子最小的但是最聪明灵活的豺王，机智地跳到高处往野猪头上撒尿。大野猪视线模糊，此时豺狗群才开始进攻。把野猪逗拨的性起，冲出来乱咬乱啃。如此正中豺王下怀，它用锋利的爪子，一下将猪的屁股大肠头抓出来，缠在草丛上；野猪痛不可耐，拼命地往前窜，直到把肚肠拉尽断气倒地。

最可怕的是豺狗的报复心。有时山上捕不到野物，豺狗们也会跑到村边捕食牛羊鸡鸭，一般山村人见了将它轰走就是。可要是有不懂事的年轻人，打伤了它，这个村子就倒了大霉。豺群会整夜整夜地包围着村子，鬼哭神嚎的，见什么咬什么，直到这个村子杀猪宰牛祭告求情，才肯撤走。所以，山里猎人，就是最胆大的，也不敢轻易招惹它们。曾有不服的，不听老人劝告，硬要拿铳去打豺狗。那豺狗见了人举铳瞄它，眼都不眨一下，就那么直愣愣地看着人，看得人心都起毛了，抖着手放铳，十有八九，豺狗没打着，铳先炸管了。村里那个叫乌婢的，为什么少了个手姆指？就是用铳打豺狗炸的。这东西灵着呢。

当下燃冰见了这么多豺狗挡住他的下山归路，魂飞魄散。只见那些豺狗有的弓着背，有的昂着头，有的翘着尾，有的干脆当路坐着，齐刷刷地用冷冷的红眼睛盯着他，丝毫也没有让路的意思。燃冰浑身紧张得像木棍一样没有知觉了。肩头重担压着，虚汗泉水般流淌着，既不能前进，也不能后退，只好无声地在黑暗中和豺狗们对峙着。也不知过了多少时候，忽然记起老人们说过，豺狗这东西什么都不怕，就怕铁器敲打声。一线生机从头脑里油然萌发。他咬住牙，抽出一只手到背后，悄悄拔出柴刀，猛地将肩上竹捆扔下，随之飞快地从路上拾起一块石头，使劲地用刀在石头上敲起来。刹那间，苍凉昏暗的大荒岭上，响起叮叮当当的撞击声，迸射出接二连三的火星……

转瞬间过了二十年，进入九十年代。

这一年的春天，来得特别早。一过完大年，天气开始暖和。每天清晨，红彤彤的日头升起来，到当午时候，白晃晃地晒得人额头冒汗。年轻人穿不住棉衣，老年人也放下了终日抱在肚子上的火笼。桐花溪岸边的杉树林，天天都有白鹭飞来，咿咿呀呀的日夜喧闹着。溪坪沙洲上的桃园，一夜间开起了粉红浪漫的花朵。而往常这个时候，正是寒风凛冽，天阴地冻，大家只好围着火塘聊天呢。

这样的天气，对于山村里不甘寂寞的年轻人来说，真是再好不过了。他们白天不是到处闲逛浪荡，就是蒙头大睡；晚上精神百倍，聚在一起喝酒，赌博，唱花仔，经常闹到通宵。是啊，为什么不玩呢？如今身上有衣穿，锅里有饭吃，想用钱了就到山上去砍几根木头，挖几根笋，拖到镇上卖了。日子过得不富，可也自在。哪像年纪大的人，整天烦这个恼那个的。

年轻人想的与年纪大的人想的当然不一样，也不可能一样，否则这个世界就不精彩了。不是吗？正当年轻人玩得天昏地黑时，桐花林村里辈分最高，年纪最大，已经八十岁的秋瓜叔公，本来整天低头枯坐在灶膛前，似睡非睡了好几年，就连耳边响雷公也听不见的，这天突然被一阵噼噼啪啪爆仗声惊醒了，一醒就精灵起来，抖峨峨地站起来，走出他那小木屋的门口。一下就看到眼前那座宫殿般的新房。新房有三层，全用大块花岗石打基，青砖二四墙砌到顶，正在上梁。那根主梁又粗又长，中间贴着红纸八卦，系着红布条。好些人围着，帮忙的帮忙，看热闹的看热闹。木匠师傅站在墙头上，大声地吼着：

一架栋梁百人支，解开梁口合天机；  
日进金来夜进银，百子千孙好福气；  
……先做兰窠万万年！

嗨……，大家应和着，一下就把主梁支上墙头，刚刚放稳，师傅又吼：

武夷喂！

我手拿金鸡祭中梁，一祭梁头多发福；  
二祭梁中多高贵，三祭梁尾万代兴。

一串从梁到地的爆竹响着震天动地的噼啪声。爆仗刚刚放完，硝烟还未散尽，骑在梁上的人又吼：

此木原来在青山，鲁班请来做栋梁；  
男人出在梁下过，一年四季保安康；  
女人出在梁下过，珍珠玛瑙满箱装；  
小儿出在梁下过，读书考中状元郎。

包子馒头糖果大把大把地撒下来，雨点般落在铺满彩绸的地面上，大人小孩欢呼着，争着去抢。有一只馒头正好落在老秋瓜头上，扑地又掉在脚下，老人本能地想弯腰去捡，却被一个泥鳅般滑溜的小孩撞了个趔趄。

这是谁盖的房子，比以前财主的房子还大？正想问个清楚，一个小个子年轻人走过来，扶着他，恭恭敬敬的凑在耳边说：“秋叔公，想吃什么。我给你拿。”

老秋瓜眯起眼，认了老半天，问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我是金瓜崽呀。”

噢，原来是这小子，他的侄孙，前几年还在流鼻水呢。“这房子谁盖的？”

“我盖的。”金瓜崽得意地说。

“你盖的，哪来那么多钱？”老秋瓜有点不信：“以前财主都没盖这大的房。大队也没盖这大房。你这样盖，大队批准？”

“有什么不准？如今的政策开放，谁有本事再大房子都敢盖。以后有钱了，我想把你这幢房也拆掉，盖新的。”

这口气让秋瓜听了更吓一跳：“说天说地，钱是铳打来！轻轻的，不要太胆大了。”

秋瓜回头看看自己的那间旧屋，本来就矮小了，如今在这幢大房衬托下，显得更加寒呛。他的心头猛然卷起一股寒意。秋瓜想起一件事，金瓜崽给他的包子也不接，掉头就走，直走到离家很远的村头大肚冷仁海家门口，用一种撕纸般声调吼着：“大肚，大肚！”

大肚仁海正在喝闷酒，听见这声音，吓了一跳，赶紧站起。秋瓜的铁梨木拐棍头正指着他的鼻子了：“大肚，就晓得喝酒！我的事，你还管不管？”

“什么事？”大肚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。他今年四十五岁，长得白白胖胖，宽脸盘，浓眉毛，细眼睛，腆着个大肚子，一点也不像风里来雨里去的农民。事实上他虽是道地的桐花林村农民，却有好多年没有下田干过力气活了。大肚十八岁参军，几年后回来就在村里当干部，也被乡里抽去参加过工作组，前几年又当了村主任，因此保养的很好。这几年越加发福起来。他在村里地位虽然最高，可在温姓人中辈分却不高，算起来是秋瓜的孙辈，所以老人跟他讲话口气很大。

“天气这么冷，棉袄怎么还不发？”老秋瓜一手抱着破火笼，一手将拐棍在地上顿着，两只昏花混浊的眼睛眨也不眨地瞪着大肚。

大肚被老人瞪的心里发毛。从前学大寨时期，公社确实每年冬天都给鳏寡老人发棉袄，可那是十年前的黄历了。现在已经改由村里发养老金。老秋瓜领了钱从不用，身上还穿着十年前的棉袄，烂得成油渣了。依旧年年向他要棉袄。要是仍在人民公社，兴许还能给他多一点照顾，可是如今各管各的，去哪儿弄棉袄来给他？况且今年天气并不冷。真是老糊涂了。这点子事也来烦他！

这阵子，他自己遇到的事就够烦的了。昨晚打扑克标分，手气衰透了，标到下半夜，输了八百块钱，大丈夫的私房钱差不多完了，心情本就不好。偏偏早上又接到乡里雷副乡长电话，说有人写信到县里告他贪污受贿。大肚一听就吓的背上冷汗直冒。愣了一阵，强作镇静：“胡说，我又没有这方面的事。”

“有没有你自己最清楚，用不着我多说。他们告的是水库的事，你要注意点。”

大肚又冒出了一身冷汗，妈的，真是哪壶水不开偏就提哪壶。水库的事他自己当然清楚，可是如今哪一个工程没人吃？何况又不是他一个人独吃的。搞一个投资几百万的水库，要过多少道关卡，哪一道关卡没有人揩油？不吃白不吃，吃了也白吃。这事老早就有人告了，可是每次都被他混过去，他相信他吃的很巧妙，何况上边还有人保着，怕什么？然而不管怎么说，总是一块心病。

“这事你也清楚，说来说去不就是那回事，有你罩着，我不怕。”

“哼，恐怕这回没那么简单，县里就要派新的领导到你桐花林包村，形势跟以前不一样了。”

这一说，大肚心又吊起来：“谁来？”

“听说是地委派来的，以前在这里插过队的。”

“插过队的？什么姓名？”

“好像是姓李，有点来头的，你要小心点为妙。”

.....

放下电话，大肚烦乱极了。妈的，为什么上边又要派新的领导来包村，雷副乡长不是干得好好的吗？真是没名堂！这个包村的领导姓李，莫非是李燃冰？他就在地委工作，难道是他？嗨，要真是他，倒有点麻烦。当年他在这里插队时，跟他大肚关系不怎么样，他跟姓冷的那些人比较好。要是姓冷的人到他面前告状，难免不受他们影响。看来是要小心点，免得小沟里翻了大船。

心里有那么一回事梗着，也就懒得搭理这老家伙。偏偏他不管他的心情，还要缠着啰嗦。

“这么冷的天，井水都冰透骨了。我活了八十岁，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冷的天。不管哪一年，我那阳井的水都是温温的，落雪下霜都温温的。今年就出鬼了，与下村的阴井一般了。”

大肚听明白老人意思，却有点不解：“不会吧，这两口井水从来都没变过，二百年了。”

桐花林有两口井，一井在上村，叫阳井，阳井的水一年到头都是温温的，住在井边的多是姓温的。一井在下村，叫冷井，住在旁的多是姓冷的，冷井的水一年到头都是冰凉彻骨。温姓人多喝阳井水，冷姓人多喝阴井水，多年来也都习惯了。两井水质不同，常饮两口井水的温冷两姓人禀性也不同。温姓人性情多躁动，冷姓人性情好文静。因此这两姓人发展的趋势也不同。温姓人多喜欢出门谋生，当兵，做生意，做工匠，走江湖，所以温姓人有出息的差不多都在外工作。冷姓人就偏爱守着家门，种田，造林，读书，所以桐花林的大学生多是冷家的。这两姓人世代同住一村，相互联姻，结成千丝万缕的血缘关系。既相互帮助也有许多矛盾磨擦。因此小村里也演变出许多悲欢离合的故事。

“怎么不会变？盘古王开天以来，朝代换了几多？前几天我就

一直做梦，我们这村会变，要出事，我们姓温的会有事。可不，井水先变了，阴阳颠倒。”

“让我看一下，早上刚挑的一担阳井水，还没有倒呢！”

大肚连忙转身到灶间去，把手伸进水桶里，哇，果然冰极了，不由也大吃一惊：“真怪了。变成阴井水了。这可不得了。哎，天气这么冷，你老人家还是进来坐着慢慢说吧。”说到底，老家伙是他温姓人的长辈。他当这个村主任，大半要靠温姓人撑着。老家伙说村里会出事，温姓人会出事，与其信其无不如信其有。想想早上的那个电话，莫非真要有事。于是他恭恭敬敬地把老人请进屋里。

“我不怕冷，我就是担心。世道变得太厉害。那些年轻人，一年到头浪荡，下田裤脚都不扎的，还有钱盖房。比以前财主还盖得好。把我房子的日头全遮住，这不生生的欺侮人？”

这一说，大肚的耳朵竖起来：“谁？谁敢这么胆大，欺侮我们秋叔公？”

“有谁，还不是那不成人样的金瓜崽。如今好角色了，不知天高地厚，要出那风头，总有一天，会倒霉的。往日冷福洋的房子还不威风，最后不也让人分光！”

秋瓜只顾发泄着自己的不满。大肚一听这事，肚里暗暗发笑。

金瓜崽盖房的事，大肚早就得知了。金瓜崽在村里的年轻人中间，是个最没用的，更比不上老秋瓜年轻时能干。他长得又矮又瘦，没三两力气。什么事情都拿不起来。要是靠他自己盖房，真是老肥猪也能上树了。可这小子偏偏有桃花运，讨了一个漂亮老婆。高高挑挑的身材，白白皙皙的皮肤，鹅蛋脸白里透红，一双桃花眼水波凌凌，见人三分笑，撩得男人心猿意马。就凭金瓜崽那副样子那点本事，能圈得住她？果然，结婚没多久，女人就在家里呆不住了，见天串东家走西家，特喜欢与标致青年打打闹闹。

还把人往自己屋里招。金瓜崽如同没看见一般。到后来不知怎么搞与村里好几个年轻媳妇吵闹起来，还跟人打了一架，把别人咬了一口，自己脸上也被人抓破。一气之下，扔下孩子，不知跑到哪里去了。差不多有两年了，前不久才又回来过年。

这女人回来那天，正好在村口被大肚碰见。要不是她先叫，他几乎都不敢认了。只见她身披毛茸茸的皮大衣，脚穿油光发亮的高跟皮鞋，头发不知怎么搞的变成金黄，与外国女人一样。脸上抹得跟做戏的一样花俏，耳朵脖子手腕，全挂着黄金首饰，老远就闻着一股扑鼻香味。看样子是发了财回来了。妈的，这女人！大肚心里对她没好感，只是表面上客客气气，点点头。

“仁海呀，你好啊。抽一支烟。”

那声音甜腻腻的，大肚喉咙痒起来，将烟凑到嘴边，她立刻乖巧地用打火机给他点上火。

“回来过年啦？”大肚问道。

“是啊，以后靠你多帮助啦，过年来家里玩。”女人朝他飞着媚眼。边说边走。

“好，好。”大肚盯着她一扭一扭的浑圆屁股，心里涌起一股复杂的念头。这女人身段倒不错，搂着一定挺有劲。老早就想玩玩这女人了，可就是一直没下手。这女人名声不好，他担心惹自己一身臊。

第二天村里就传开了女人回来的事。都说她在外面发了财，还说她这次回来要花二十万元钱盖一座村里最好的洋楼。大脚当初不信，二十万元，那是多少哇，他也当了好多年村干部了，算是有权有势，可也只不过用了十几万元盖一座房子。她有什么本事？没过几天，他经过金瓜崽家，想不到果然动工了。打的地基，又宽又大，石头也是老大块的，起码是五层的，令他吃惊，这样的气魄，就连他盖房时都没有。看来是真发了。

大肚心里好不是味道，既羡慕，又眼红，又不服。这女人哪来这么多钱，怕是来路不正吧？有人说她是做鸡，有人说她是做生意，有人说她是给香港老板做小妾……想不到在外面做事能挣这么多钱。外面的世界与这个小山村有着千差万别。不过，正儿八经的，怎么地也赚不来这么多钱。没有歪门邪道不成。所不同的是我走红道，她走黄道，只要能弄到钱，都算有本事。这女人也够本事了。

这么一想，大肚对这女人倒生出了一点敬佩之心，便安慰老人：

“秋叔，你金瓜崽能盖新房，是好事。日后你也可以享福住洋楼嘛。”

“屁，丢人现眼的。我是死也不住的，我不靠他们。我靠共产党，靠公社。”

秋瓜虽然糊涂，这点思想很明确。

“对对，你这话说的好，我们靠共产党靠集体过日子。来来，你老没什么事就坐下来喝点酒。”

“这世道真变了，共产党去哪了？”秋瓜感叹道：“那几年，吃大锅饭，大队出工，要挖山就挖山，要开渠就开渠，红旗到处飘，口号到处吼；县长还给我挂过红花，有海碗大哪。县长对我说，秋瓜哇，向你学习，好好干，明年到北京见毛主席。如今呢，没人理了，没人理了……”

老秋瓜边说边坐下来端起酒杯。他平时很少动弹，但耳朵没闲着，总觉得这几年一年比一年不对劲，村里出了许多怪事。他只有到大肚这个晚辈这里来发泄发泄心中的感慨。而对于大肚来说，秋瓜的这些牢骚，他虽然不赞成，却看的很清楚。这几年村里镇上怪事成堆，变化太多太快。同是共产党的天下，政策与过去大不一样。他时常想，要是能当学大寨的官，捞改革开放的钱

就好了。学大寨时什么都由当官说了算，谁敢反对？可惜没钱。如今的官，只要胆大，什么事不好做，可是农民却不好管，稍有不慎还常告你的状。世上没有两全的事。这几年他虽然捞了不少钱，可天天提心吊胆的怕出事。也有许多苦恼。

秋瓜边喝酒，边数落着看不惯的事，眼花耳热后，用他鸡爪般的手，使劲地将桌子一拍：“我要去找支书，问他，你这干部是怎么当的，年轻人都不种田，到处浪荡，不三不四的骗钱，以后怎么办？你到底还是不是共产党的书记？”说着也不知哪来的劲，竟不要拐棍就站起来往外走。

“莫慌，莫慌，我与你一同去！”大肚总算松了口气，扶着老秋瓜的瘦胳膊，摇摇晃晃地前往村部。

村部在村东头，是学大寨时的大队部，不过换了块牌子。与周围这几年不断新盖的农家相比，显得十分破旧肮脏。大肚和秋瓜才走进村部，差点迎面撞上一个人。

看是通讯员小丘仔，大肚问道：“老霜呢，去叫他来。”

丘仔喘着气摇摇头：“老霜家里出事了。”

“什么？他家里出什么事？”

“他家小霜被人在溪洲坪上打伤了，老霜送他去医院了。”

大肚吃了一惊，谁那么大胆，敢打老霜的儿子？小霜可不是个好惹的角色。老霜只有这个独生子，这下出了事，一定急死了。看来他得去看一下。他扔下老秋瓜，转身又跑出去。

老秋瓜一个人站在那儿，不停在问：“支书呢，支书呢。”可是没人理他，老头子愣了半天，只得又拄着拐棍回去。

旷的溪洲上，笼罩着一层朦胧的轻纱。

这片溪洲，是桐溪水长期冲刷堆积而形成的沙滩，从头至尾足有数里长。沙滩间长满一人高的糖瓶仔花丛和石楠丛，靠水边的地方，一溜排种了许多绿竹，在溪风中摇动着凤尾般的叶梢。

因为溪洲地势太低，经常遭洪水冲淹，没法将它开辟成水稻田。学大寨时大队干部打过主意，动员了几百个劳力，苦干了一个冬天，在溪边垒了一条石坝，在坝内造了几百亩田。当时敲锣打鼓热闹、庆贺了一番。不料上插上稻秧，一场初夏的洪水将那石坝与田夷为乱滩，自此只好老老实实在冬天种些小麦和萝卜。前几年乡里推广种绿竹，村里组织人沿溪种了一些竹子，不经意间竟蔚然成阴了。

那一片荒滩，眼下是一片生机勃勃的绿洲。白日里时常有牧童赶牛群来，让牛群在滩上低头甩尾吃草；逢糖瓶仔开花时节，村姑们三两结伴，挎了竹扁篓来采花，滩上满是欢声笑语；秋后，便有猎手带着狗，在滩上与肥胖的野兔追逐；白雪铺地的时候，荒滩又成了豺狗出没的地方，母豺狗的媚叫勾得公豺狗心猿意马，没命地窜出去和它们厮混，繁衍着后代。

这片荒滩也是村里少男女少谈情说爱，偷情野合的好地方。那密密匝匝的灌木丛和绿竹丛，那柔软平坦的沙滩，在这片粗犷苍莽的溪滩上，孕育无数爱情的种子，导演无数爱情的悲剧。

此时，阿牯搂着小莲，背靠一丛巨大的绿竹，面对哗哗的溪水，沉浸在爱的柔情蜜意中。

“小莲，我们的事，你妈知道吗？”

“一开始就知道了。”

“不反对吧？”

“我妈最爱我，她说只要我满意，她就没意见。”

“嗨，不管怎么说，我总是有点怕她。”